郑州轻工业大学网络及信息系统安全责任协议

甲方:	项目名称:		
au ightarrow	甲方:		
/	乙方:		

按照《网络安全法》"谁主办,谁负责,谁使用、谁负责"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原则,本协议适用于:(1)学校(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)与校内各单位(主办(使用)单位);(2)校内各单位(主办(使用)单位)与网络信息服务提供方(承建方)。

凡与郑州轻工业大学发生的信息化相关业务,均须签订本协议。

乙方应严格遵守信息系统备案制度,按要求完成信息系统的域名、主机布置方式、主机布置位置,未经批准,严禁将包含学校标志、标识、LOGO、学校名称的信息系统或 App 部署到校外的 IP、服务器、虚拟主机、IaaS、PaaS、SaaS、DasS等平台上。未经备案开设信息系统,学校追究主办单位责任并由相关主办单位承担全部安全责任。

乙方必须严格遵守郑州轻工业大学安全管理规定和管理办法,合理、规范、安全地使用计算机、网络、数据和信息资源。乙方承诺在管理、开发、实施、维护维修项目的过程中,承担如下安全责任:

第一条 乙方对提供系统的硬件、操作系统、网络承担安全责任。包括但不限于: (1) 保障硬件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状态; (2) 对操作系统进行漏洞修补、安全更新; (3) 对系统所需的各类网络协议与服务端口进行安全设置; (4) 对数据进行备份和加密; (5) 对病毒、木马程序及网络上出现的各类攻击手段进行事前防范、应急响应、事后处置等工作。最大限度地保障系统所用软硬件环境的安全。

第二条 乙方对所提供的信息系统及相关辅助软件(如数据库、Web 容器、第三方组件等)承担安全责任。包括但不限于:(1)符合学校信息安全

技术要求,对学校信息安全环境和其他系统不造成负面影响;(2)对系统进行严格的安全检测、并对安全事件和隐患进行处置;(3)负责落实甲方对系统提出的安全工作要求。

第三条 乙方应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网络安全教育,对其技术行为承担安全责任。包括但不限于: (1)在对系统进行建设、开发、安装、维护等各类必要的工作过程中,不得在服务器上安装各类与建设维护内容无关的软件(如QQ、支付宝、各类游戏等); (2)不得在服务器上进行与建设维护内容无关的各类操作(如打游戏、查询股票等); (3)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登录方式进行工作,不得擅自开启任何后门程序进入; (4)在系统上线之后进行维护操作对系统访问产生影响的,应知会甲方,为甲方提供合理的业务处置时间; (5)做好账号管理工作,防止账号泄露、侵入等事件的发生; (6)履行甲方的安全责任有关要求。

第四条 乙方对安全检测、应急响应和安全事件处置承担防护责任。包括但不限于: (1) 对系统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检测和监控(每季度不少于一次),并将结果以书面形式报告给甲方; (2) 系统被检测出或发生安全问题时,乙方必须在1小时内做出响应,24小时内完成应急处置,有效防止损失的进一步扩大。

第五条 乙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响应和完成相关安全工作时,甲方可 自行组织开展相关工作,由乙方承担相关费用。

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六份,甲方(校内二级主办单位)、乙方(系统承建方)、学校信息化管理中心各执二份,经签字确认后生效。乙方若违反本协议,愿意承担郑州轻工业大学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损失。

甲方(盖章):

乙方(盖章):

部门负责人(签字):

法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:

签字日期:

签字日期: